证券代码:000541/200541　证券简称:佛山照明/粤照明B　公告编号:2023-054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佛山照明/粤照明B	股票代码	000541/20054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圆环	黄玉芬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64号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64号	
电话	（0757）82810239	（0757）82966028	
电子信箱	fsldsh@chinafsl.com	fslhyf@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566,062,729.02	4,348,268,999.31	4,433,331,393.42	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8,935,232.54	160,664,433.28	163,528,019.78	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0,389,211.53	160,862,524.18	162,214,595.34	1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7,869,057.20	150,034,906.39	177,102,491.01	119.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52	0.1191	0.1212	3.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40	0.1180	0.1201	3.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3%	2.68%	2.03%	1.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5,119,943,822.76	15,287,061,119.70	15,288,860,907.09	-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56,107,466.23	5,173,066,095.76	5,173,011,348.74	-0.3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22 年11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 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规范了单体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详见半年度报告全文第十节五44（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0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华晟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84%	188,496,430			
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79%	146,934,857			
广东省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01%	122,694,246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10%	83,130,898			
安信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78%	37,896,49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43%	33,161,800			
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7%	25,482,252			
庄坚毅	境外自然人	0.87%	11,903,509	8,927,632		
张少武	境内自然人	0.86%	11,7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8%	9,296,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香港华晟控股有限公司、广东省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均为一致行动人；佑昌灯光器材有限公司与庄坚毅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拟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9,455.1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建设佛山照明自动化改造与数字化转型建设项目、佛山照明海南产业园一期、智慧路灯建设项目、车灯模组生产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3月14日、2023年3月3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23 年 7 月 12 日获得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2、股权激励

2023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拟同意向262名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超过1,300.00万股，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136,199.46万股的0.95%，其中首次授予1,170.0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数量的90.00%，预留130.00万股，占激励计划授予数量的10.00%。限制性股票的来源为公司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首次授予部分的授予价格为3.81元/股。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尚需获得广东省国资委审批以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圣辉

2023年8月29日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粤照明B（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23-052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现场及通讯（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监事会全体监事、常务副总经理张学权、财务总监汤琼兰、董事会秘书黄震环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吴圣辉董事长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对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胡逢才先生、黄志勇先生依法回避了表决。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9日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粤照明B（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23-053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并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通过现场结合通讯（视频）方式审议会议议案，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经纬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准则变更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8月29日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粤照明B（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23-055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变更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的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因租赁业务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因此对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的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日期

公司自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要求，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四、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修订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准则变更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粤照明B（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200541（B股）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继续在境外发行的报刊上进行信息披露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原境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大公报》，根据《股份有限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规定的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自2023年9月1日起，公司不继续在境外发行的报刊上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对《大公报》以往提供的服务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目前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4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帝股份	股票代码	0020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楚欣	罗莎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路1号	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路1号	
电话	0760-22839992	0760-22244225	
电子信箱	pancx@vatti.com.cn	luos@vatti.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79,590,698.21	2,803,283,383.60	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1,022,781.54	241,416,212.51	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5,278,220.40	228,144,923.57	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4,924,590.70	88,215,377.51	336.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79	0.2848	8.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79	0.2848	8.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1%	7.18%	0.4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736,034,940.88	6,699,400,967.65	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477,291,498.39	3,301,034,078.65	5.3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4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石河子卓进股权投资普通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7%	120,960,000		质押	37,000,000
潘叶江	境内自然人	10.25%	86,922,235	65,191,676	质押	33,6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64%	47,777,132			
米林县联动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4%	29,188,305			
杨建辉	境内自然人	2.66%	22,577,737			
潘权校	境内自然人	1.48%	12,518,31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1%	10,233,589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优质鑫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7%	9,044,90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君得鑫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8,999,921			
黄东海	境内自然人	0.97%	8,224,90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潘叶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总裁、实际控制人，持有奋进投资的财产份额，为奋进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股东潘权校先生与潘叶江先生为父子关系。除前述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内，股东黄东海参与融资融券业务，通过其自身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8,224,903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3年上半年，随着国内经济整体稳步恢复、各项促消费政策落地，厨电行业迎来新一轮的机遇窗口期。公司围绕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策略”开展经营活动，致力于抢抓新机遇，增创新优势，从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服务各业务板块齐发力，提高公司整体运营质效。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收入28.51亿元，同比增长2.61%，归母净利润2.61亿元，同比增长8.12%。

渠道	主营业务收入（元）	收入占比	同比增长率
线下渠道	1,312,370,681.86	46.03%	9.04%
线上渠道	1,004,423,284.45	35.23%	19.57%
工程渠道	254,456,776.53	8.92%	-7.99%
海外渠道	280,079,437.66	9.82%	-38.93%
合计	2,851,330,180.50	100.00%	2.61%

1、深度传播品牌价值，赋能品牌营销

报告期内，公司深耕核心价值，坚持将“好用好看好清洁”标准在产品研发制造、品牌价值传播上进行全面贯彻、夯实，围绕核心产品以及全新品类全面开展品牌推广，同时携手欧阳娜娜、毛不易分别推出品牌整合传播项目，强化公司品牌主张，并通过多元化传播方式精准触达目标用户，大幅提升品牌好感度及影响力。为进一步加深消费者品牌印象，公司今年继续推进门店SI升级改造，完成新门店样板测试，赋能线下品牌营销。2023年，公司联合广州美术学院视觉艺术设计学院成立的“认真生活共创研究院”正式与公众见面，致力于产学研良性运转平台的搭建，探索更多厨电产品与用户交互的可能性，为产品研发提供新灵感。

2、持续完善多元化渠道布局，发挥优势促进全面发展

1）加快零售转型升级，推进重点工作稳增长

今年上半年，公司一方面聚焦经销商运营体系建设，着力推动零售模式在经销商体系中进一步普及，召开TOC转型专题会议，打造零售转型样板门店，加强代理商专岗培养，制定并完善标准化销售SOP流程，助力提升门店运营效益；另一方面，公司着力推进重点运营项目落地，加快全国标杆大店建设进程，并导入数字化运营模式，拟制专项销售政策，策划多项营销活动为门店引流，持续推动产品更新迭代，不断探索渠道合作新模式，保持市场占有率稳步增长，提高线下渠道整体运营质效。

2）多维度提升运营效率，创新宣传手段赢市场

2023年，公司注重提升线上运营质量，加强销售SOP流程管控，完善多项销售政策，提高营销服务能力；在夯实主力品类营销基础上，公司逐步提升中高端产品占比，挖掘用户本质需求，布局品类细分赛道，培育用户品类心智，聚焦用户痛点，加快产品升级迭代，推新卖点促进增长。公司积极创新和强化营销手段，充分利用新兴营销渠道如抖音、快手、小红书等进行宣推，精准锚定品牌目标客户，提高流量转化率，扩大线上销售增长空间。报告期内，根据奥维（AVC）线上市场月度监测数据显示，公司灶具品类在4-6月份的线上灶具品类市占比分别为15.4%、14.9%、16.5%，连续三个月蝉联线上销售榜首。

3）稳步推进渠道下沉，带动新零售新增长

2023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推进新零售渠道布局建设，不断提高京东专卖店、苏宁零售云、五星万镇通等新零售平台的门店入驻率，扩大三四线及以下城市的市场份额。在渠道产品方面，公司针对新零售渠道的营销特点，加快产品升级迭代进程，丰富渠道产品品类，促进渠道产品结构不断得到优化，满足新零售渠道用户需求；在渠道运营团队方面，公司注重提升渠道运营商团队的营销管理能力，积极通过各项能力赋能培训活动提高运营人员的专业素养，促进门店运营质效提升，推动新零售渠道整体规模增长。

4）持续完善工程风控体系，优化合作模式促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控制工程业务风险，搭建并完善业务风险管理标准体系，严守评估与授信制度，聚焦应收款回流速度，改善库存提升资金效益。客户合作方面，公司持续推进战略客户拓展，创新核心客户合作模式，建立高端品牌工程推广平台，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代理商方面，公司继续完善工程代理商模式，建立专业工程代理团队，制定专项合作政策，激发代理团队营销积极性；区域拓展方面，公司加强弱势区域开拓力度，强化区域均衡发展，促进工程业务质量再提升。

5）推进集成渠道布局建设，多措并举提效率

2023年2月份，公司推出以集成烹饪中心为核心的多款新品，其中还包括近拢吸橱柜烟机、巨能洗洗碗机、分人浴热水器等，这些产品是公司在技术研发领域不断突破的成果。基于深入的用户洞察和强大的技术支撑，公司研制的华帝烹饪中心切实解决用户痛点，充分满足消费需求，推动公司高端品牌转型升级。报告期内，针对集成产品，公司主要围绕整合营销活动与直播相结合，探索集成品类运营新模式，提高产品曝光率，提升流量转化率；同时推进集成品类渠道建设，加快空白片区拓展进程，开发多元化渠道商，进一步扩大营销网络覆盖范围。为提高用户消费体验，公司持续加强形象门店进驻，开展专项培训赋能营销团队，强化运营团队管理规范化；推进品类更新迭代，加快新品上市进度，优化产品结构，提升集成业务板块经营效率。

3、创新驱动发展，技术工艺助推产品力提升

1）保持技术创新优势，以标准带动品牌升级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持续推进产品技术更新迭代塑造发展新动能，截止6月底，公司2023年新增专利技术512项，其中发明专利65项。报告期内，公司聚焦用户痛点，紧跟市场变化趋势，持续推出新产品，满足消费者本质需求；保持技术创新优势，持续优化产品性能形态，不断寻求技术壁垒的突破，多方位提升产品品质；不断完善研发业务流程，拉通“创意概念”到“创新产品”落地，进一步加强创新研发管理。此外，公司加快智能化布局，以用户为中心，基于生活场景，推进华帝厨房健康化智能管理系统的搭建，为公司产品智能化发展奠定牢固基础，且公司积极参与厨电产品标准修订与起草工作，并成为团体标准T/CITS0005-2023《带风冷燃烧室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评价规范》的主笔单位，以标准引领产品质量提升，提高用户使用体验以及口碑，带动公司品牌持续升级。

2）秉持“三好”标准，持续优化工业设计体系

公司秉持厨电产品的“三好”标准，注重产品外观设计，将“极简”美学融入产品工业设计，通过细节设计提升产品质感；结合品牌调性，升级产品UI设计语言，统一界面风格，凸显品牌年轻时尚特质；强化高校资源合作，优化内部设计工作流程，完善设计创新组织体系，实现以创新设计带动产品竞争力提升目标。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创新设计屡获奖项，其中华帝“墨境套系”产品荣获国际CMF设计奖（家电类）最佳图纹奖、华帝快拢吸超薄烟机E6090HS荣获“AWE2023艾普兰奖设计奖”。

3）聚焦产品效率，优化结构提升效能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产品运营效率，并致力于构建产品效率监控体系，加强产品生命周期运营管理；同时，结合市场变化趋势，公司通过强化产品规划立体性及完整性，提升产品线规划质量，并注重品类价值主张构建，强化用户对产品价值的心智认知，提高用户体验感。为进一步提升各渠道产品竞争力，公司聚焦各渠道营销特点，持续优化渠道产品结构，强化渠道产品区隔，推动全链路经营效能增长。

4、强化供应链稳定性，保障产品交付能力

2023年，公司一方面坚持动态优化供应商库，及时淘汰落后供应商，开发符合业务需求的优质供应商，保障潜在供应商储备的稳定性，另一方面持续通过数字化技术应用，强化供应过程管理，提高风险识别能力，实现采购业务的高效化、信息的可视化，提高业务精准度。为进一步改善供应质量，公司制定专项供应商帮扶方案，加强产业链上下游协同，提升供应链发展韧性，确保生产端有序推进生产计划，并保证公司产品的及时交付。

5、健全服务网络体系，夯实能力赋能营销

公司秉承“以用户为中心”原则，加快推进以综合服务商为主、自保和社会化服务商相结合的“安全、高效”服务网络体系建设，截止6月底，公司已合作的各类服务商超过300家，其中综合服务商接近200家。报告期内，公司注重服务队伍的厨改能力建设，在全国多个城市举办多场厨改培训，提升服务团队专项能力；持续优化服务流程，聚焦服务能力薄弱地区，搭建服务监控评价体系，提高服务数据透明化、可视化水平，多维度提升服务队伍职业素养和专业技能，赋能售前中后全链路，为用户提供更优质体验。

6、搭建人才内生机制，支持保障组织可持续发展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根本，公司聚焦内部人才发展通路、标准和公平性，2023年上半年启动组织体系优化项目，构建“Y”形双通道人才发展体系，夯实人才管理基础，增添企业发展动力。随着产品的创新迭代和智能制造的推广普及，公司积极探索内部人才挖掘、轮岗和培育机制，积极推进关键业务导向人才供应链的构筑，提升关键技术和管理人才的内部晋升比例，为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提供更坚固的支撑基石。

7、坚守多品牌战略，拓展效益增长空间

1）行稳致远，探索百得发展新路径

2023开年以来，基于市场良好的发展态势，百得厨卫守正创新、敢为人先，对品牌、产品和渠道做了更多探索。品牌方面，百得厨卫紧随消费群体年轻化趋势，签约林更新为品牌代言人，发起“更新生活”倡导，开启百得品牌焕新升级之旅，从技术、服务、模式、形象等方面，为消费者提供不同以往的生活方式，满足用户对美好生活的追求；产品方面，百得厨卫坚持以用户为中心，聚焦消费者需求，不断创新优化产品技术和性能，为用户提供更满意的产品，今年年初，百得厨卫推出了系列具有独特价值的新产品，比如顶侧三吸烟机U2033，跨界7字型飓风吸排等烟机产品；渠道方面，百得厨卫采用全渠道多元化策略，强化线下传统渠道，同时探索线上、新零售等新模式，目前线下渠道已拥有300多家经销商、3000多家专营店、以及6000多个销售网点，线上渠道深耕京东、天猫等自营官旗，挖掘存量市场，加速开拓拼多多、抖音等直播平台。报告期内，百得厨卫发展以“稳”字当头，持续夯实厨电二线品牌领军地位。

2）创新求变，巩固家居长期发展基础

华帝家居始终专注于为用户打造高品质的生活空间。报告期内，在营销方面，华帝家居推动营销模式创新，提升终端流量，分类分级打造经销商能力，探索城市合伙人招商新模式，拓展有效渠道，有序推进业务开拓进程，着力提高渠道运营效益。在生产管理方面，华帝家居注重强化成本管控，优化生产计划，提高生产材料利用率，提升产品交付品质，同时加强管理工作部署要求，持续完善制度标准流程，推动管理固化、经营细化，夯实企业系统提升发展阶段的基石。在产品创新方面，华帝家居于年初确立“时尚高定”的产品定位，并推出了浮光掠影、怡然时光、摩登韵律等系列产品，进一步丰富产品品类，完善产业链布局。

证券代码：002035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6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对截至2023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分析，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3年6月30日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后，2023半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为18,888,519.30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资产名称	本期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占2022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账款	9,566,119.27	6.69%
其他应收款	6,621,908.13	4.63%
应收票据	0.00	0.00%
存货	1,051,490.12	0.73%
合同资产	1,649,001.78	1.15%
合计	18,888,519.30	13.20%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均拟计入公司2023半年度报告期。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数据和原因说明

1、应收款项

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对于应收款项，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2023半年度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为9,566,119.27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为6,621,908.13元，合计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为16,188,027.40元。

应收账款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前期已核销的坏账	核销	其他（注）	
坏账准备	734,803,510.19	9,566,119.27		42,691.22		744,326,938.24
合计	734,803,510.19	9,566,119.27		42,691.22		744,326,938.24

其他应收款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5,764,769.49	6,621,908.13				52,386,677.62
合计	45,764,769.49	6,621,908.13				52,386,677.62

2、应收票据

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未计提损失准备。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公司2023半年度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为0元。

3、合同资产

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合同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对于合同资产，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2023半年度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为1,649,001.78元。

4、存货

对于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过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结合各业务的实际情况，认真评估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2023半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为1,051,490.12元。

三、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需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为18,888,519.30元，该项减值准备计入公司2023半年度损益，公司2023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相应减少18,888,519.30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了《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相关资产的价值。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23-037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云南旅游	股票代码	0020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